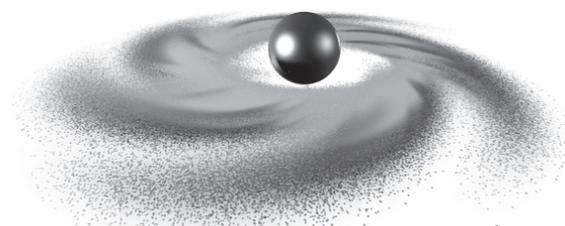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漢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SEE CORPORATIO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1)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及  
預期寄發章程文件日期

董事欣然宣佈，有關供股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數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預計章程文件將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寄發予於記錄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全部合資格股東。謹此提醒合資格股東接納供股及付款最後時間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謹此提述漢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四日刊發之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欣然宣佈，有關供股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在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數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共發行646,267,330股股份。誠如通函所述，錦興、永安、陳博士、余先生及彼等分別之聯繫人士(合共持有217,457,80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全部已發行股份約33.64%)須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上述有關方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故此，合共有428,809,52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全部已發行股份約66.36%)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會議及就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會議而僅可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普通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反對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1. 批准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206,032,307股股份 (99.97%)	59,980股股份 (0.03%)

由於過半數票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本公司已委任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

## 寄發章程文件

本公司將根據通函所載之預期時間表進行供股。待於香港及百慕達登記及存檔後，預計章程文件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寄發予於記錄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全部合資格股東。經與過戶處確認，於本公司由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截止過戶期間」)，於截止過戶期間並無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因此，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於記錄日期仍保持不變，為646,267,330股股份。預計暫定配發之全部1,292,534,660股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佔(a)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00%；及(b)本公司經發行供股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67%。預計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50,000,000港元，將用作娛樂相關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電視劇集、電影及音樂製作)之機會性投資及/或本公司主要用於現有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

謹此提醒合資格股東接納供股股份及付款最後期限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代表董事會  
漢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余錦基先生  
*B.B.S., M.B.E., J.P.*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余錦基先生 *B.B.S., M.B.E., J.P.* (主席)

王日祥先生 (董事總經理)

余錦遠先生

唐前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魁隆先生

伍海于先生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方承光先生

\* 僅供識別